



200403001202516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沪普规划资源利用〔2025〕16号

关于上报上海市北绿芳(土建)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划拨供地的请示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：

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建设上海市北绿芳(土建)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，涉及 2441.52 平方米土地需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手续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相关情况请示如下：

拟划拨地块位于普陀区桃浦镇，地块四至范围：东至规划绿芳路、南至 003-07 地块、西至李家浜、北至 003-05 地块。

经查，该建设项目已经我局以沪普规划资源选预〔2024〕16 号文核发规划土地意见书，经区发改委以普发改投〔2024〕68 号文核准。

为实施社会公共利益需要，建设上海市北绿芳(土建)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划拨用地目录》等的规定，拟依法采用划拨方式供应该范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特此请示，请予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03月25日

主题词：划拨请示

抄送：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03月25日印发